工作通知

中共重庆人文科技学院委员会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转发关于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期间重要讲话精神的通知

各二级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党委各部门:

现将《重庆市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关于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期间重要讲话精神的通知》（渝学组发〔2021〕6 号）转发给你们，请按照通知要求，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与抓好党史学习教育各项工作紧密结合，体现在党史学习教育的全过程、各环节，把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任务，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请各单位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情况，及时报学校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人：陈墨，QQ：463108237。

特此通知

中共重庆人文科技学院委员会

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党委宣传部代章）

2021 年 4 月 19 日

关于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期间重要讲话精神的通知

渝学组发〔2021〕6号

各区县（自治县）党委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市委各部委、市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各人民团体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大型企业和高等院校党委:

3月22日至25日，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期间发表重要讲话。根据中央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关于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期间重要讲话精神的通知》（学组发〔2021〕5号）精神，现就全市在党史学习教育中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把握精神实质。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期间发表重要讲话，强调要在党史学习教育中做到学史明理，深刻领悟中国共产党为什么能、马克思主义为什么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什么好，弄清楚其中的历史逻辑、理论逻辑、实践逻辑，为深化党史学习教育指明了方向、提供了遵循。要通过学习，深刻领悟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历史必然性，坚定对党的领导的自信；深刻领悟马克思主义及其中国化创新理论的真理性，增强自觉贯彻落实党的创新理论的坚定性；深刻领悟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正确性，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这条唯一正确的道路。

二、开展专题学习。要召开党委（党组）会、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专题学习讲话精神。学习情况纳入党史学习教育巡回指导、中心组学习列席旁听。广大党员要坚持个人自学和集体学习相结合，充分利用支部“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等，专题学习讲话精神。要把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精神同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重要讲话结合起来，同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史的重要论述结合起来，在系统全面学、融会贯通学上下功夫，引导党员、干部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

三、广泛宣传宣讲。要将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精神及时纳入党史学习教育宣讲团宣讲、“学习新思想 共赞100年 奋进新征程”微宣讲和各地各部门“六进”宣讲，切实讲清楚“三个领悟”的基本要求，引导广大党员、干部进一步增强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学习强国”重庆学习平台、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站、所）要面向基层、面向普通党员，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宣讲工作。市属媒体、区县融媒体中心要做好讲话精神的宣传阐释，要加强各地各部门学习贯彻讲话精神的宣传报道，推动全市深入学习贯彻讲话精神，进一步掀起党史学习教育热潮。

四、抓好贯彻落实。要将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精神体现在党史学习教育的全过程、各环节，在专题学习、专题培训、专题党课和专题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等工作中，都要把明理作为增信、崇德、力行的前提，把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

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任务，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要把党史学习教育同解决实际问题结合起来，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真正做到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以优异成绩迎接建党一百周年。

各区县各部门各单位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情况，及时报市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重庆市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

（中共重庆市委宣传部代章）

2021 年 3 月 29 日